

中共太极集团 有限公司委员会文件

太极委发〔2016〕62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

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关于销售总公司党群组织调整并明确工作权 限事宜的通知

各单位党组织：

因销售总公司已撤销，新成立了三总部及新特药营销公司、营销服务公司，为保证党群组织与经营机构一致原则，且有利于扁平化管理，经集团公司党委研究决定，对销售总公司党群组织进行相应调整并明确工作权限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党组织机构调整及书记的提名任命

1、撤销销售总公司党委、工会及团委，销售总公司党委原所属各党支部为太极集团党委直属党组织，由太极集团党委直接履行管理职能。

2、各党支部的设置及调整、各党支部书记的提名及调整由相对应三总部及两公司总经理初审，太极实业人事部审签，授权集团分管营销领导终审后，由集团党委行文。

二、党支部日常管理

集团党委办公室负责各党支部的日常管理，涉及党务工作文件由集团分管营销领导审签、集团党委分管领导终审行文，涉及工会工作文件由集团分管营销领导审签、集团工会主席终审行文，涉及共青团工作文件由集团分管营销领导审签、集团团委书记终审行文。

三、党务及工会工作费用报销

各党支部党务、工会工作费用票据在集团党委、工会文件批准范围内，授权各党支部相对应的三总部及两公司总经理终审报销。

四、党费及工会经费的管理

为利于日常工作的开展，原销售总公司工会专用帐户（户名：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渝北办事处工会委员会，开户行：工行黄泥磅分理处，账号：3100086829026401556）仍保留，同时也作为党费管理帐户，党费及工会经费的财务工作由营销服务公司财务部代管。

五、遗留工作费用报销

原销售总公司党务、工会遗留的相关工作费用票据分别由集团党委办、工会科初审后，授权集团分管营销领导终审后报销。

中共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

2016年12月30日

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办公室

2016年12月30日印发

拟稿：易 会

校对：陈龙燕